

## 2012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 2015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 2012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全体持有人：

鉴于：

1、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发行人”）已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我公司”、“本公司”）签署本期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且该协议已生效。

2、根据《2012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2012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简称“本期债券”）已于2012年7月9日发行完毕，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已同意委托本公司作为债券债权人代理人，代理有关本期债券的相关债权债务。

我公司依据募集说明书和《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的职责。

为出具本报告，2015年海通证券与发行人进行接洽，对于出具本报告有关的债权代理事务进行了必要的调查。

本报告依据海通证券对有关情况的调查、发行人或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进行判断，对海通证券履行债权人代理人职责期间所了解的信息进行披露，并出具结论意见。因海通证券不具备对相关专业事项发表评论意见的资格和能力，在本报告中对有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等专业数据及事项的引述不表明海通证券对这些报告、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

海通证券未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未对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做出任何判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应自行判断和承担投资风险。

现将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的债权代理事项报告如下：

####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广莲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戴彬彬

注册资本：85,034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代理建筑、安装工程保险及本行业有关的企业财产保险；机动车辆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代理货物运输保险、家庭财产保险、责任保险；对外派遣工程、生产及服务行业所需的劳务人员（不含海员）；制造商品混凝土；授权进行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投资管理；施工总承包；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工程设计；专业承包；建筑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建筑机械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技术除外；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的出口；物业管理；房屋、写字间出租；绿化、保洁服务；销售商品混凝土、环保专用设备、环保产品、机械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由北京市政府出资并按照《公司法》改建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政府出资比例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公司的出资者职责，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跟踪评级：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在债券的存续期内对于债券每年进行定期跟踪评级。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29 日出具的《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 2016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维持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一个月内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本期债券于 2012 年

7月13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2北京建工债”，证券代码为1280197；2012年8月13日在上交所上市，简称“PR京建工”，证券代码为122627。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80,000万元已全部用于朝阳区王四营乡地块住宅及公共服务配套工程项目。截止2012年底，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本期不涉及资金使用情况。

## （三）付息情况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3年至2019年每年的7月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本期债券附设提前偿还条款，于2015年至2019年每年的7月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分别按照发行总额20%的比例偿还本金。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后五年每年偿还本金时，本金按照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发行人已于2016年7月5日支付第4个计息年度的利息3,808万元，并偿还本金1.60亿元。发行人不存在应付未付利息的情况。

## （四）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信息均在中国债券信息网、货币网（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已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1.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2016年度跟踪评级报告（2016-6-30）；
2.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2015年年度报告（2016-4-29）；
3. 2012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2016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兑付公告（2016-06-27）；
4.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2015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2015-06-29)；

5.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体及 2012 年度第一期企业债券 2014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2014-06-30)。
6.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2013-07-01)。
7. 2012 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3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2013-05-16)。
8. 债券交易流通要素公告(12 北京建工债) (2012-07-12)。
9. 2012 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2012-07-04)。
10. 2012 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2012-07-04)。
11. 2012 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发行的法律意见书 (2012-07-04)。
12. 2012 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2012-07-04)。
13.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说明 (2012-07-04)。
14.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近三年无重大诉讼事项的说明 (2012-07-04)。
15.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 2012 年公司债券核准的批复 (2012-07-04)。

###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16]第 110ZA2468 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 2015 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 (一) 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单位: 万元

| 项目         | 2015 年末      | 2014 年末      |
|------------|--------------|--------------|
| 流动资产合计（万元） | 4,739,323.55 | 3,809,081.97 |
| 资产总计（万元）   | 5,611,232.42 | 4,720,196.98 |
| 流动负债合计（万元） | 4,101,504.97 | 3,334,223.33 |
| 负债总计（万元）   | 4,890,533.52 | 4,035,162.76 |
| 流动比率（倍）    | 1.16         | 1.14         |
| 速动比率（倍）    | 0.62         | 0.67         |
| 资产负债率（%）   | 87.16        | 85.49        |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存货）/流动负债合计

3、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100%

2015 年，由于公司存货和其他应收款的增加，公司流动资产较 2014 年有所增加，同时由于预收款项和其他应付款的增加，导致公司流动负债同样有较大幅度增加。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2015 年末发行人的流动比率为 1.16，速动比率为 0.62，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与 2014 年末基本持平。从长期偿债能力指标看，2015 年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由 85.49%上升至 87.16%，略有上升。

## （二）发行人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
| 营业收入 | 3,369,624.41 | 3,361,206.02 |
| 营业成本 | 2,925,826.95 | 2,954,564.03 |
| 利润总额 | 60,102.83    | 55,112.42    |
| 净利润  | 37,193.14    | 34,122.90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42,110.90   | 36,912.1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4,491.83   | 40,329.65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22,594.65 | -72,298.57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1,138.48  | 47,825.90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69,318.96   | 14,114.37  |

2015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由 3,361,206.02 万元增至 3,369,624.41 万元，基本维持在同一水平。发行人营业成本有小幅下降，因此发行人利润总额及净利润相应有所上升。

#### 四、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债券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发行未付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包括：

| 债券品种        | 债券全称                                 | 起息日期       | 债券期限 | 发行总额 | 票面利率  | 到期兑付日      |
|-------------|--------------------------------------|------------|------|------|-------|------------|
| 企业债券        | 2012 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 2012.07.05 | 7年   | 8亿   | 5.95% | 2019.07.05 |
| 中期票据        |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br>201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2014.07.15 | 3年   | 8亿   | 5.85% | 2017.07.15 |
|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br>2015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 2015.04.23 | 3年   | 10亿  | 6.40% | 2018.04.23 |
| 中期票据        |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br>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2015.05.19 | 3年   | 7亿   | 4.67% | 2018.05.19 |
| 短期融资券       |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br>201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 2016.04.07 | 1年   | 10亿  | 3.13% | 2017.04.07 |
| 短期融资券       |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br>2016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 2016.04.18 | 1年   | 10亿  | 3.65% | 2017.04.18 |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2 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5 年度债权  
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25 日